

证券代码：600152

证券简称：维科精华

公告编号：2012-003

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控股股东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共持有本公司股份71,259,939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4.28%)于2009年4月22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71,259,939 股股份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,用于办理融资业务,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。

上述质押于2012年3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质押解除手续。截至本公告日,维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71,259,939股,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24.28%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2 年 3 月 22 日